

**向建築事務監督申請
一站式複印核准圖則及文件
發出前無須查閱圖則及文件**
(每幢樓宇用一份表格)

[查詢熱線：2626 1207]

[傳真號碼：2625 4367]

I. 樓宇詳情 — 由申請人以正楷填寫

- (a) 樓宇名稱：_____ * 香港
 (b) 街名及街號：_____ 地區： * 九龍
 (c) 地段號數：_____ * 新界

II. 要求服務詳情

在適當 空格加上✓號	一站式服務 [見註 (b)]	本署專用					
		訂明費用 (每張)[見註(c)]					
		核證副本 (BOs36(2))			非核證副本 (BOs36(2A)(a))		
		紙張紀錄	微縮影片 紀錄	電子紀錄	紙張紀錄	微縮影片 紀錄	電子紀錄
	* 核准圖則副本 建築/排水設施/地盆平整工程/改動及加建工程/結構圖則/其他	155元	125元	93元	135元	110元	74元
	* 文件副本(屋宇署表格)	45元			38元		

III. 核准圖則/文件一覽 (如知悉,由申請人填寫) 或(如有需要,由屋宇署人填寫)

屋宇署檔號 (如知悉)	圖則編號(包括修訂編號) 或圖則/文件說明(如座數或層數等)	所需份數	
		核證副本 (BOs36(2))	非核證副本 (BOs36(2A)(a))

IV. 申請人聲明

本人/我們現聲明，上述文件所載資料會用作：

- * 進行並非載於上述文件的建築工程或街道工程時的參考，
即 _____ (說明用途)。
- * 確保符合《建築物條例》或任何其他成文法則的條文規定，
即 * 申請牌照 _____ (說明牌照種類)。
 * 其他 _____ (說明用途)。

及 本人/我們現承諾，不會把所得資料作任何其他用途。

姓名**：_____ 電話：_____

地址：_____ 傳真：_____

檔號：_____ 簽署**：_____ 日期：_____

- 註： (a) 本表格所填報的個人資料，將供屋宇署用於處理這宗申請上。在本表格上所提供標上**的個人資料是供作出聲明之用，所以屬於必需填寫的項目。假如你未能提供上述資料，屋宇署將不會處理有關申請。至於在本表格所提供其他未有標上**的個人資料則純屬自願性質。假如你未能提供足夠資料，屋宇署可能無法處理你的申請。
 (b) 屋宇署職員會處理簡單檢索圖則及文件的申請，如須要複雜的檢索程序，請諮詢建築專業人士的意見。
 (c) 供查閱的有關紀錄未必可以全部展示已獲《建築物條例》核准建築工程。
 (d) 申請人如欲再索取本表格，可到九龍旺角彌敦道750號始創中心13樓的樓宇資訊中心、致電2626 1207以傳真方式索取或從屋宇署的網站 (<http://www.bd.gov.hk>) 下載。

V. 本署專用

申請編號：

* 在適當方格加上✓號
 表格BIC-3 (2006年7月)